

证券代码: 603379

证券简称: 三美股份

公告编号: 2025-042

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项目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6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8），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清流县东莹化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建东莹”）拟投资建设“6.2万吨/年电解质及其配套工程项目”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项目尚未实质投入建设，项目完成期限拟延期至2027年6月。具体进展情况如下：

一、投资项目概述

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项目的议案》。为提升公司抗周期性波动风险的能力，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，同时提升原材料自给供应能力，降低生产成本，根据国家产业发展政策、市场需求和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福建东莹拟投资约10.72亿元人民币（最终以主管部门备案金额为准）建设“6.2万吨/年电解质及其配套工程项目”，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其他自筹资金。

二、投资项目进展情况

（一）项目延缓原因

1、自本项目启动以来，电解质行业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。随着下游锂电池、新能源汽车等终端成本控制诉求提升、电解液市场供需结构转变，六氟磷酸锂行业处于需求增速放缓、产能过剩、价格低迷状态，产品盈利空间有限。

2、本项目是公司基于电解质市场需求预测情况而进行的产能储备，实施进度与在建募投项目（福建东莹 6,000 吨/年六氟磷酸锂及 100 吨/年高纯五氟化磷项目）的投产情况紧密相关。受行业竞争加剧、生产工艺改进等因素影响，公司放缓了该募投项目的建设节奏，于 2024 年 10 月建成 1,500 吨/年六氟磷酸锂产能，目前尚处于该部分产能的试生产及技改阶段。出于固定资产投资与生产需求合理匹配及审慎投资的考量，公司将根据前述募投项目的达产进度择机推进本项目建设。

综上，公司未实质投入建设本项目，且拟将本项目完成期限延期至 2027 年 6 月。公司将积极协调人力、物力等资源，有序推进项目后续建设工作；同时持续、审慎评估项目可行性，控制资金投入，提升综合效益。

（二）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以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，同意福建东莹将“6.2 万吨/年电解质及其配套工程项目”的完成期限延期至 2027 年 6 月。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并一致通过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三、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基于行业发展现状、公司战略规划及项目实施进展等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

1、审批风险。氟化工行业是安全环保监管的重点领域，目前该项目建设尚需按规定至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安全、环保等方面的审批手续，存在因审批未能通过而造成的延期建设或建设方案调整、取消的风险。

2、实施风险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如出现国家或地区产业政策或安全环保监管要求变化、市场风险、技术风险等不可抗力因素，对项目实施带来较大不利影响，可能存在项目建设期限延长或建设方案调整、取消的风险。

3、投产风险。项目存在试投产不顺利的风险，存在因投资或营运成本费用增加，使项目经济效益达不到预期目标的风险。装置投产后，能否达到设计的产能和品质存在不确定性，达产时间存在不确定性。

4、市场风险。六氟磷酸锂等产品的价格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，存在周期性波动风险。产品投放市场后，由于行业产能变化，存在产品价格下行、产品行业产能过剩，导致项目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。同时，市场开拓和产品认证存在不确定性，客户对新装置投产的产品需要一定的认证周期。

5、技术风险。电解质产品紧跟电池技术发展，随着新能源电池、固态电池等技术的进步和相关产业的发展，六氟磷酸锂等产品存在被新产品或新技术替代的风险。

6、环保及安全生产风险。随着国家环保治理的不断深入，社会的环保意识逐步增强，如果未来政府对精细化工企业实行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，福建东莹的环保治理成本将不断增加，从而导致生产经营成本提高，未来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项目的收益水平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4 日